
天弘裕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2季度报告

2025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0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0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4月01日起至2025年0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裕新
基金主代码	0110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9月0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391,945.10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裕新A	天弘裕新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050	01105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2,900,585.72份	3,491,359.38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4月01日 - 2025年06月30日)	
	天弘裕新A	天弘裕新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5,078.91	17,704.16
2.本期利润	262,418.14	37,196.2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6	0.009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385,841.76	3,675,370.4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49	1.052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天弘裕新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2%	0.09%	2.01%	0.21%	-0.99%	-0.12%
过去六个月	1.03%	0.10%	1.94%	0.21%	-0.91%	-0.11%
过去一年	5.19%	0.15%	8.55%	0.25%	-3.36%	-0.10%
过去三年	4.44%	0.28%	13.66%	0.21%	-9.22%	0.07%
自基金合同 生效日起至	6.49%	0.27%	14.72%	0.22%	-8.23%	0.05%

今						
---	--	--	--	--	--	--

天弘裕新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5%	0.09%	2.01%	0.21%	-1.06%	-0.12%
过去六个月	0.87%	0.10%	1.94%	0.21%	-1.07%	-0.11%
过去一年	4.86%	0.16%	8.55%	0.25%	-3.69%	-0.09%
过去三年	3.50%	0.28%	13.66%	0.21%	-10.16%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5.27%	0.27%	14.72%	0.22%	-9.45%	0.0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天弘裕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09月03日-2025年06月30日)





-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21年09月03日生效。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 金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胡东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02 月	-	8年	男，金融专业硕士，2017年7月加盟本公司，历任信用研究部信用研究员、固定收益部可转债研究员。
贺剑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09 月	-	18年	男，金融学硕士。历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分析师、研究员、投资经理，2020年5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0次，未发生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二季度，本基金在整体运作平稳。4月份的贸易战使得我们净值产生了一定回撤，但整体上我们对资本市场的信心没有变，随着国家队在市场恐慌时坚决出手，转债市场又继续恢复了震荡上行的态势。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在4月份整体保持积极的状态，获取了一定超额收益，进入5-6月份，随着日内瓦声明发布后，中美关系进入到新阶段，但与此同时国内政策仍然保守，因此经济复苏进程仍然曲折，但我认为资本市场仍将保持稳定和具有活力，因此整体上在转债上应该逢低加仓，布局有中长期成长潜力的板块和个券，争取下半年实现更好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25年06月30日，天弘裕新A基金份额净值为1.0649元，天弘裕新C基金份额净值为1.0527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天弘裕新A为1.0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01%；天弘裕新C为0.9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0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自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存在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本报告期内，自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的固定费用，不再从基金资产中计提。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5,856,316.47	91.53
	其中：债券	25,856,316.47	91.5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2,000.00	5.9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48,129.23	1.94
8	其他资产	172,578.00	0.61
9	合计	28,249,023.7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6,949,361.86	24.7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896,544.44	42.3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1,896,544.44	42.39
4	企业债券	5,188,763.83	18.4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821,646.34	6.49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5,856,316.47	92.1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208	24国开08	100,000	10,275,342.47	36.62
2	019739	24国债08	50,000	5,124,123.29	18.26
3	149697	21穗交04	20,000	2,083,297.75	7.42
4	018009	国开1803	12,000	1,621,201.97	5.78
5	188470	21赣交Y2	10,000	1,046,920.00	3.7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于2024年12月27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金融监管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股票，故不存在所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超出基金合同规定之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12.6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8,196.1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69.2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72,578.0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8032	建龙转债	225,344.11	0.80
2	118000	嘉元转债	179,272.20	0.64
3	123165	回天转债	165,452.96	0.59
4	110086	精工转债	147,310.98	0.52
5	118031	天23转债	147,003.45	0.52
6	123173	恒锋转债	132,701.10	0.47
7	113653	永22转债	117,150.82	0.42
8	123128	首华转债	114,975.62	0.41
9	118024	冠宇转债	114,797.95	0.41
10	110059	浦发转债	112,746.71	0.40
11	127034	绿茵转债	82,438.81	0.29
12	127103	东南转债	75,278.58	0.27
13	127059	永东转2	55,848.30	0.20

14	113670	金23转债	55,788.65	0.20
15	127089	晶澳转债	52,542.55	0.19
16	118010	XD洁特转	42,993.55	0.15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天弘裕新A	天弘裕新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6,698,512.89	4,104,280.38
报告期内基金总申购份额	192,553.96	75,472.89
减：报告期内基金总赎回份额	3,990,481.13	688,393.89
报告期内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900,585.72	3,491,359.38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管理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管理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管理。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天弘裕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天弘裕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天弘裕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天弘裕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